

領 據

年 月 日

茲 收 到 國立臺北 發給 教育部 計畫補助 費
科技大學

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 正

此據。

領款人職稱：出國研修生 姓名： (簽章)

住 址	縣 路 市 街 段 巷 弄 號
身份證字號 (或護照號碼)	

款項內容及計算說明：

教育部 計畫 - 生活費補助，經出國研修獎學金審核會議通過
